

儒家和英国基督教生死观之比较

郭院林, 潘 晨

摘要: 儒家思想对中国的死亡文化影响甚远。儒家思想作为重视“人”的学说, 对于生与死的问题尤为重视, 有独到的见解。儒家主张通过积极的人生实践、建立功勋和学说造福于社会并扬名于后世, 以此超越死亡, 达成生命的永恒。在英国基督教文化中, 意欲通过培养人们对上帝的宗教感情, 净化其道德情操, 坚定基督教轻尘世, 重后世的生死观。本文对中国儒家和英国基督教生死观进行分析研究, 从多角度, 多方面呈现中英两国的死亡文化。

关键词: 生死观; 儒家思想; 基督教思想

作者简介: 郭院林, 扬州大学文学院教授, 博士; 潘晨, 扬州大学文学院硕士生。

基金项目: 扬州大学科技创新团队资助。

中图分类号: B821 **文献标识码:** A **Doi:** 10. 3969/j. issn. 2095-042X. 2016. 04. 002

雅斯贝斯曾提出: 在公元前 800 年到公元前 200 年间存在一个“轴心时代”^[1]。这是人类精神大觉醒的时期, 中国诞生了以孔子为代表的儒家思想, 西方产生了基督文化, 它们给西方人、亚洲人以及一切都带来信念, 并且不依靠特殊的信仰内容, 因而能为所有的人都提供一种共同的历史观点^[2]。然而早期儒家所表现出来的生死观念, 与西方基督教文化有明显的差异。依照《圣经》的说法, 人的死亡受制于神。《旧约全书·创世纪》中记载了“神”的一段话: “我们要按照我们的形象, 按照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 空中的鸟, 地上的畜生以及地上的一切爬虫。”《旧约全书·约伯记》也说: “我赤身出于母胎, 也必赤身回归。赏赐的是耶和华, 收取的也是耶和华; 耶和华的名字是应当称颂的。”在这样的背景下, 死亡是各种罪孽的彻底解脱, 是打开天堂幸福之门的唯一钥匙, 只有跨过死亡的门槛, 才能够与神握手言欢。中世纪的思想家托马斯·阿奎那在《论君主政治》中说得明明白白: “人在尘世的生活结束之后还另有命运, 这就是他在死后所等待的上帝的最后幸福和快乐。”而中国古代的哲人们并不把对死亡的恐惧转化为升入天堂的企盼, 而是转化为对生的哀怜, 并由此产生出“光阴似箭”、“人生几何”之类的感慨, 孔子的“逝者如斯”之叹, 便是最为典型的表现^[3]。中英文生死观差异究竟如何产生, 以及表现在哪里? 本文将对儒家和基督教文化中关于死亡的词汇进行分析和探讨, 揭示相关词汇在发展过程中产生的意义或是形态上的变化, 考察其文化内涵。

一、儒家生死观

儒家思想对中国的死亡文化影响甚远。儒家思想作为重视“人”的学说, 对于生与死的问题尤为重视, 见解颇为独到。“生”, 进也。象草木生出土上。凡生之属皆从生。“生”是个象形字, 其甲骨文、金文和篆书的字形都像是一棵植物在地上生长出来的样子: 下面一横线是表示土地, 上面是生出一棵小草芽。“生”的本意就是植物的萌发和生长。如《荀子·劝学》: “蓬生麻中, 不扶自直。”比喻生活在好

的环境里,自然就能够健康成长。“生”还有“活着”“生存”之意。《孙子兵法·九地》:“投之亡地然后存,陷之死地而后生。”《孙臆兵法·奇正》:“有生有死,万物是也。”《荀子·王制》:“草木有生而无知。”这里,“生”是生命之意。

“死”,澌也,人所离也。从歹,从人。凡死之属从死。“死”是个会意字,其甲骨文、金文和篆书在字形上十分相似,左边都是一具残骨的形状,右边是一个人形,从其姿态上看,像是在躬身下拜凭吊死者。“死”,代表生气耗尽,代表人的灵魂与躯体相分离。所有与“死”相关的字,都采用“死”作偏旁。《论语·为政》:“生,事之以礼;死,葬之以礼。”意思是:父母活着,按礼节事奉他们;死了,按礼节埋葬他们,祭祀他们。死的本意就是生命终止^[4]。迷信的人认为人死后精神不灭,有“灵魂”,称之为“鬼。”王充在《论衡·死伪》中说道:“物死不能为鬼,人死何故独能为鬼?”甲骨文的“鬼”字上为“由”头,下为人形。《说文》云:“人所归为鬼,从人象鬼头,鬼阴气贼害,从厶,凡鬼之属皆从鬼。”^{[5]106}神是神话和宗教中的天地、万物的“创造者”和“主宰者”。《左转·僖公五年》:“神必据我。”迷信认为人死后有所谓的“精灵”,也称为“神”。姚孝遂先生又云:“神的原始形体作申,像闪电之形,是电的本字。由于古代的人们对于‘电’这种自然现象感到神秘,认为这是由‘神’所主宰,或者是‘神’的化身。因此,‘申’有用‘神’。可以认为是引申义。”^{[5]38}实际上,儒家死亡观历史上是社会民众死亡态度和死亡心理的主导。孔子面对西周末年礼乐制度的瓦解提出了自己的一些设想。他认为,“挽救社会的唯一途径是唤醒人的道德自觉,回复到礼乐征伐自天子出、上下有序的礼制时代。”^[6]这一出发点决定了儒家面对生命的态度是积极向上的。在生死观方面的基调是以生观死,重生轻死,对死亡的关注和探讨较多地围绕着伦理教化这一核心目的,带着浓厚的伦理和现世主义色彩。

儒学是通过积极的建功立业来超越生命的有限性的,因此对生前、死后的荣誉都特别珍重。在孔子的生死观中有一个非常有趣的现象:回避谈论鬼神问题。子路问他怎样事奉鬼神,孔子答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子路又问死是怎么回事,孔子又以同样的方式答道:“未知生,焉知死?”^[7]“未能事人,焉能事鬼”的意思是说一个人如果连与其他人如何相处都没有弄清楚,那么这个人怎么可能知道如何去事奉鬼神呢?研究者认为,天神、人鬼、地祇的三层神灵结构,是三代至少商代已经形成的神灵体系^[8]。人鬼,是对人去世之后的一种称谓。《礼记·祭法》:“其万物死皆曰折,人死曰鬼。”人鬼,也可特指死去的祖先。孔子曾说,“非其鬼而祭之,谄也。”郑玄也认为,人神曰鬼,祭祀别人的祖先,就是谄媚鬼神以求福佑。因此,可把“鬼”视为“归也”,是对列祖列宗的一种崇敬和归属感,孔子提倡祭祀先祖。儒家历来非常重视孝道,更是把丧葬礼仪看作是孝道的一个重要方面。孔子曾对其弟子樊迟说过:“生,事之以礼;死,葬之以礼,祭之以礼。”(《为政》)意思是父母活着的时候,要按照礼来事奉他们;父母去世以后,要按礼来埋葬他们,祭祀他们。孔子与其弟子宰我讨论礼制中关于丧期的问题时,宰我认为守孝三年时间太长,孔子批评说:“予之不仁也!子生三年,然而免于父母之怀。夫三年之丧,天下之通丧也。予也,有三年之爱于其父母乎?”(《阳货》)孔子认为孩子出生三年之后才能离开父母的怀抱,所以父母去世了,也应该为父母守丧三年。这是必不可少的。所以他认为宰我“不仁”。孔子“慎终追远,民德归厚”的思想在这里体现得淋漓尽致。这种孝道丧葬观深入人心,对后世的丧葬习俗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未知生,焉知死?”为儒家最为著名的关于生死的言论。孔子以反诘的形式回答了子路对死亡问题的疑惑。他教导学生专注于人事,敬鬼神而远之。这表明在孔子的理论中,“知生”较于“知死”居于优先地位,其目的在于强调人应该看重现世的作为,心思应该用于对人伦日用的思考。

“知生”的一个重要含义是“仁”。在孔子看来,追求“仁”之人是君子。他曾感叹“朝闻道,夕死可矣”,以死亡作为参照物来说明“知生”的重要性。这里的“道”指的是儒家思想中的“仁义之道”。懂得了仁义的道理,就应该用自己的一生去实践它,有时为了捍卫之,甚至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这是

孔子的道德价值观。“杀生以成仁，舍生而取义”皆是对“朝闻道，夕死可矣”一句话的最佳诠释。儒家自孔子到孟子都认为人生的关键在“闻道”，至于生命的长度似乎并不是关键所在。儒家的“道”是下学而上达，每一个“道”都落到实处。这些具体之“道”脱离了宗教性，偏重于人事和社会的现实性。“仁”于具体社会生活中表现为忠、孝、义、悌、信、礼、诚等伦理和道德的规范。在宗法制社会中，个人对宗族的“敬爱”和“恩惠”可以被视为“仁”。“仁”在生死问题上就成为个人小生命对宗族大生命的指向、归趋。“也就是说，个人的生死影响整个宗族的绵延不息，个人的生命意义维系于宗族的兴旺发达，个人会因其有功于宗族而载入其绵延不断的历史画卷中。”^[9]

司马迁说过：“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用之所趋异也。”恰可体现出儒家积极而独特的超越死亡的态度。道德与理想是鼓舞一个人奋斗前进的巨大力量，与生死的意义有着内在的联系。《中庸》云：“唯天下至诚，为能尽其性；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能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能尽物之性，则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则可以与天地参矣。”所谓“与天地参”正是说明，人们经由道德的内在的修养和外在的实践，使自我的本性勃发，一念一行都充溢着宇宙的精神，如此便可突破时光的局限，趋于永恒，知道与“天地”齐寿。“这里的‘寿’并不等同于我们平常所说的‘寿命’，而是主体精神与客体精神的交融和一，借助于客体的永恒而使主体精神不朽。”^[10]

孔子认为人们不应该过多考虑“死”及死亡之后的事情，而是应该着眼于当下，重视“生”，高扬生命的活力，提高自身的修养，尤其是要注重现实生活中对道德价值的发掘。在精神上超越死亡，摆脱死亡恐惧。在儒家看来，除了生活层面的物质性生命，人还有精神生命和文化生命。中国古代的士大夫们，在面对必然死亡的人生结局时，追求“杀生成仁”“舍身取义”，或者去求得“立德、立功、立言”之“三不朽”。个人的生命虽然终止了，但崇高的道德品质、自身的功绩等等都将流传于世，为后人所传颂。这样，生命便借助于“立德、立功、立言”的中介而永恒不朽了。由此，他们便可在精神上超越死亡，可以在临终前消解死亡的恐惧与痛苦。如文天祥就义前留下的衣带铭：“孔曰成仁，孟曰取义，惟其义尽，所以仁至；读圣贤书，所学何事，从今而后，庶几无愧。”这是从精神上超越死亡的真实写照。

儒家生死观中对死亡的超越，不象西方宗教那样热衷于死后世界的构造，而是致力于生命精神的超越，以“立德、立功、立言”的“三不朽”的超越意识高扬了人的生命精神。这种“不朽”的事实虽发生在死后，但引起“不朽”的事实却发生在生前。通过自身的努力，在有限的生命中发挥出对社会、对国家有所回报的无限的力量，个体的生命可以在历史的无限展开和延续中获得永恒。这样的认知，必然会减弱对现实死亡的恐惧和痛苦，从而实现了对死亡的精神上的超越。

总体而言，儒家是从入世精神和仁学推衍出它的生死观并服务于它的人格修养和社会治理。具体地说，儒家通过积极的人生实践、建立功勋和学说造福于社会并扬名于后世，以此超越死亡，达成生命的永恒。儒家的生死观，注重生之进取，死之静息，顺从自然，不求来世。这是一种积极的、蓬勃向上的精神。

二、英国之基督教生死观

在英语中，生(Live)的释义为生存、活着、活的意思；死(die)在英文词典中的解释为“死、死亡；凋谢；消失；消亡；灭亡。”神(god)的英文解释为基督教、伊斯兰教和犹太教中的上帝，天主和真主。鬼(ghost)在英文意为鬼魂；幽灵^[11]。许多关于死亡的表达都可以从《圣经》或者基督教教义中找到来源。

在英国文化中，基督教意在培养人们对上帝的宗教感情，净化其道德情操，坚定基督教轻尘世，重

后世的生死观。关于人在世界中的地位,基督教认为,人是上帝所创造的万物中的一类,并且是上帝用泥土创造出来的,因此在死后肉体也要回归尘土,于是就有了这个词:to return the dust/earth。基督教认为,个人的生命是有限的,死亡是不可避免的,只有上帝是不死的。使人活着的是“灵”,肉体是没用的;肉体因罪而死,灵凭借着神将可以复活,进入天国。基督教轻视肉体的过程而重视灵魂的救赎。每个人都是生而有罪的,在《圣经》中被称为“原罪”。个人的生存就是为了赎罪,要以自己的善行、善德皈依上帝,取得上帝的认可。这样,他的灵魂才可以通过上帝而超越肉体的有限性,“与上帝同在,“活到永永远远”。因而,基督徒视死亡为“苦难的最后解脱”。

由于英国文化注重个体生命死后的灵魂安息,他们往往从宗教信仰的角度去考虑个人愿望的实现,希望自己死后能够得到上帝的垂怜和赞许,死后与上帝同在。英国有许多为正义和真理而献身的英雄,也可以找到一些为国家、正义献身的词语如 give one's life; kiss the dust; be written off; fire one's last shot 等等。但这是因为那些英雄的死完成了上帝赋予的“拯救他人”的使命,符合基督教教义的基本规范。因此,英国人面对死亡就很少有中国式的豪言壮语,不太带有悲壮的色彩。“基督教把各种美好的向往和憧憬都摄入了死后的世界里,让生者有精神情感的寄托,安心生活,让死者有灵魂的归宿,愉快平静地离世。”^{[12]89}

在殡葬观上,基督教由于重灵魂、轻肉体,视躯体为灵魂的暂时寄存场所,乃至视为“罪恶的根源,因而从罗马帝国以来的基督徒就不是很注重殡葬。“《旧约》记载犹太古葬俗,为防止尸体腐烂,死后当速葬,且不用火葬。火葬是对人的一种惩罚。中世纪时各国大体流行土葬。基督教严禁遗弃尸体,《旧约·申命记》指出,暴露尸体将污染土地,并要受到诅咒,即使犯死罪者也必须埋葬。”^[13]大体上,凡重灵魂、轻肉体的宗教民族,民间一般都不很注重殡葬,即便土葬也都从简。西欧中世纪的1000余年间,迄今未发现君王、公侯的大型墓葬。基督教的仪式几乎贯穿于英国的葬礼中。人死后在神父主持下给死者洗尸,宗教含义是洗去生前罪过,干干净净去见上帝。在英国传统丧俗中,停尸一般停在教堂,由神父主持追悼会。“神父介绍死者生平并为之祈祷,下边亲友则一同祷告。完毕以后由四人一角一人抬着棺材走向墓地,神父、亲友跟在后面送葬。”^[14]无论是在教堂,还是在送葬的路上或是在下葬时,亲友们都不能放声大哭,只能默默流泪或是嚤嚤啜泣,意为不要打扰到死者灵魂安静。Daisies 是英国人墓地常见的野花,所以也就成了逝世入土的象征。围绕 daisies 也产生了许多关于死亡的说法,例如: push up the daisies, kick up daisies, hide one's name under some daisies 等等^[12]。下葬时,随土撒入一些花瓣,葬毕在墓前立上十字架,放上一束鲜花,亲友们就可以默默离开坟墓。

受基督教观念的影响,英国对于葬礼提倡简丧薄葬,更多地是为死者祈祷,祝其灵魂早日升入天堂,解脱生前的痛苦。

三、中英生死观的异同

在死亡的价值观念方面,中英文化都崇尚并讴歌为国献身,舍生取义。关于死亡的委婉语,汉语中常用的有“牺牲、捐躯、就义、殉国”等等。说明汉文化中大力推崇儒学的“仁”“义”“道”“节”的价值观念。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十分推崇舍生取义的英雄作风,注重死亡的社会价值,提倡在需要的时候为义而死。正所谓“杀生成仁”。英语中有 grounded for good, making the ultimate sacrifice, to do one's bit 等等。儒家思想十分重视“舍生取义”“杀生成仁”的作风,因此汉语中表达死亡的词语还有不少豪言壮语,例如:“阵亡”、“就义”、“殉职”、“捐躯”、“献身”等等。尽管英国的民族英雄也受人尊敬,但英语中的死亡委婉语还是没有汉语中表达得丰富多彩,感情和内涵也无法与汉语中的词语相媲美。究其原因,

是因为英国受基督教影响, 不重视生前的荣誉, 而是注重死后的世界。

等级制度是中国封建社会的重要标志之一, 也是儒家极其重视的因素之一。统治者在去世时的委婉语更应该有别于庶民。“死”带有强烈的阶级性色彩, 对不同阶级的人用不同的词来表达。《礼记·曲礼(下)》就明文规定:“天子死曰‘崩’, 诸侯死曰‘薨’, 大夫死曰‘卒’, 士曰‘不禄’, 庶人曰‘死’。”古人将天子视为高山或天, 因此天子之死犹如山崩或天崩^[15]。对此, 汉语中还有许多关于统治者去世的表达方法, 如“驾崩”“宾天”“崩殂”“大行”等等。而身份低下者或平民百姓只能用“撒手人寰”“命归黄泉”等词。甚至关于墓地的说法也有很大的区别。皇帝的墓地称作“陵寝”或“陵”, 而平民的只能叫“幽宅”“蒿里”。由此可见, 中国古代封建社会的等级观念是十分森严的。

然而在英国, 这种对于不同阶级的人群拥有不同的死亡称谓的情况几乎是不存在的。英国人信仰的基督教认为, 人都是由上帝创造的, 他们相信人生来就是平等的, 谁也无法逃脱。所以他们将死神称作伟大的平等主义者。欧洲中世纪曾流传着一句古老的格言: Popes, Kings, beggars, and thieves alike must die。(人固有一死, 不管教皇、国王、乞丐和小偷都一样)。所以, 人死了之后就是走众生之路^[16]。受基督教影响, 英国文化中没有像中国古代封建社会因社会地位不同而有不同的“死”的表达方式。上帝对任何人都一视同仁, 因此死亡不分贫富贵贱。

儒家的死亡智慧视“死”为自然与必然的过程。“生”与“死”处于一种动态的相互发展的过程之中。通过对道德价值和理想的追求和在精神上超越死亡, 又凸显了人生“道义”的价值, 增强了人们拯世济民的使命感和悲天悯人的责任心。进而使人们坦然地接受死亡, 使“死”成为促进“生”之努力的源泉。儒家思想对待死亡的豁达态度体现出中国文化中的“天人合一”的思想。

英国人认为人都是由上帝创造的, 故生来人人平等。在上帝面前, 高贵者和贫贱者一律平等。上帝不分贫富贵贱, 对任何人都是一视同仁。人从一生长下来就得赎罪, 直到生命终结的那一刻才算还清。上帝是万物之主, 所有人死后都得接受上帝的召唤, 并向上帝如实禀报这一生的所做作为, 等待上帝的最后审判。“只有通过上帝的宣判才能雇请船夫卡戎安稳地渡过冥河, 然后见到天堂守卫圣彼得, 得以进入天国。此时才能与上帝同在, 跻身于天国, 灵魂即变为永恒, 得到了人生最后的报偿。”^[17]因此英国人敬仰上帝, 向往天堂, 注重死后的世界。

孔子面对死亡表现的是对于天下纷乱日久而不得治理的忧患情怀和“天下莫能宗予”的悲愤意识, 即一类“悲愤美”。他觉得自己的事业尚未完成, 有“于心不甘”之叹, 入世主义的生死观在这里表现得最为充分, 淋漓尽致。

由于中国人重生命, 热爱生活, 对宗教少基督徒的虔诚, 因而面临意外的死亡威胁时, “君子重名节”而赴死, 人们为战胜对生存的渴望和对死亡的恐惧, 往往采取激昂的态度, 并极力使自己激昂起来, 以鼓励自己勇敢地走向死亡, 如“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砍了脑袋, 碗大的疤”等等。

通过比较中英生死观, 对中英两国关于死亡的词语进行分析, 我们可以发现其共同之处: 死亡文化教化着人们学会“忠”“孝”“敬”。要忠于国家, 忠于事业; 孝敬父母、孝敬长辈; 敬畏神灵, 敬畏自然。同时我们也可以看出儒家思想和基督教思想对待死亡的最根本差别在于: 对于生活的态度。儒家是热爱生活的, 对生存满怀热情和信心, 因而持入世主义人生观, 以天下为己任。而基督教则建立在“生存痛苦”认知上, 视生存为苦难, 乃至生不如死, 要到死后才能“解脱”。因此, 基督徒对尘世的苦难多持逆来顺受的态度。这样的人生多少是有点乏味的。应当说西方哲学中的“苦难意识”至少在苏格拉底那里就已经形成了, 到基督教兴起之时已达到了极完备之形态。通过对比中英两国的死亡文化, 我们可以看到两国人民对死亡的不同认识和理解。了解死亡文化背后蕴含的民族文化内涵, 我们可以窥视到英国的社会心理和文化习俗, 可以进一步了解西方文化, 提高文化意识, 为跨文化交际的顺利进行铺平道路。

参考文献:

- [1] 张京华. 中国何来“轴心时代”? (上) [J]. 学术月刊, 2007 (7): 130.
- [2] 田汝康, 金重远. 现代西方史学流派文选 [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2: 36, 39.
- [3] 刘黎明. 轴心时代 [M]. 成都: 四川教育出版社, 2002: 28, 227.
- [4] 许慎著, 李兆宏, 刘东方. 说文解字全鉴 [M]. 北京: 中国纺织出版社, 2014: 85-86.
- [5] 王本兴. 甲骨文字辨异 [M]. 辽宁: 辽宁美术出版社, 2012.
- [6] 方光华. 中国思想学术史论稿 [M].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2: 2.
- [7] 孔子. 论语·先进 [M].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13: 207.
- [8] 陈来. 古代宗教与伦理: 儒家思想的根源 [M]. 北京: 三联出版社, 2009: 106.
- [9] 海波. 佛说死亡——死亡学视野中的中国佛教死亡观研究 [M].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7: 22.
- [10] 郑晓江. 论儒家的死亡观 [J]. 江西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1992 (2): 20.
- [11] 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牛津大学出版社, 2009: 552, 856, 1182.
- [12] 彭娅, 李佩英, 刘月辉. 从汉英死亡语看中英文文化的差异 [J]. 岳阳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05 (3).
- [13] E云格尔. 死论 [M]. 林克, 译. 上海: 三联书店, 1995: 58.
- [14] 郭金秀. 从丧葬礼仪看中西方死亡文化中的宗教因素 [J]. 湖北第二师范学院学报, 2009, (10): 45.
- [15] 黄朝阳. 英汉死亡委婉语的文化内涵 [J]. 湖南成人教育学院学报, 2008, (6): 84
- [16] 张美君. 文化图式视角下的英汉“死亡”委婉语的对比研究 [J]. 巢湖学院学报, 2011, (1): 94
- [17] 王雅晨. 从宗教角度浅析中英“死亡”委婉语异同 [J]. 长春工程学院学报, 2013, (3): 102.

A Comparison of Attitudes toward Life and Death between Confucianism and Christianity in Britain

Guo Yuanlin, Pan Chen

Abstract: Death is not only a physiological and cultural phenomenon, but a unique spiritual phenomenon at the same time, which involves a series of essential issues of life. Death is also a question that eternally renewed and can't be avoided by all of religions and philosophy. There are various kinds of death cultures of different regions and countries. It just like a mirror, we can see the national cultural literacy, mental outlook and material civilization through it. this article does an analytical investigation to Confucianism and Christianity carefully, presenting death culture between China and UK from multi-angles and multi-aspects.

Key words: attitude toward life and death; Confucianism; Christianity

(收稿日期: 2016-04-01; 责任编辑: 朱世龙)